**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采购文件**

****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3](#_Toc1807)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7](#_Toc360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8](#_Toc20132)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40](#_Toc26559)

[第五章 谈判评审办法 47](#_Toc14604)

[第六章 谈判须知 51](#_Toc1036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66](#_Toc17542)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89](#_Toc13311)

#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

## 项目概况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3月0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700000.00

最高限价（元）：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按实结算，折扣率最高限价为60.00%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备注 |
| 1 |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 1 | 项 | 700000.00 | 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本次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按实结算，折扣率最高限价为60.00%，超过此限价的报价将作无效标处理。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检测工期要符合工程进度要求。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见证取样检测（通用）资质证书。

##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采购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处“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年03月0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联合体由主办单位提交响应文件。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3月0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开启谈判响应文件；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4.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

4.2采购信息发布媒介：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4.3未按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得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4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

（2）供应商应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3）供应商应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4）电子交易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5）如有疑问，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4.5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谈判响应文件（线上）。

4.6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请供应商尽早完成注册。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供应商注册页面）。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4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毛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6613561

质疑联系人：汪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63311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02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毛松翁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588106919,0571-85833957

质疑联系人：冯东东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331293

3、该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质疑环节，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处理的，可由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向采购人内部设置的采购监督机构反映。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预算金额未达100万元的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

#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3.与服务有关的材料设备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4.其他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二、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三、工作范围

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1.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2.服务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规模**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位于B-A31-01地块的东北角。东至规划大学路，南至规划道路，西至规划B-A33-01地块，北至百川街，用地面积10845m2。项目主要功能：文教、科研、办公、博物馆及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51999.7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408.55m2，地下建筑面积：7591.15m2。

**二、****范围及工作内容**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见证取样检测等，并提供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检测工期要符合工程进度要求。

检测期限：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内容进场检测，实际检测工作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检测成果报告。

**四、技术要求**

参考下列规范（包括但不仅限于）：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3）《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办法》

（4）其他相关国家规范、规程及标准；

（5）招标单位提出的招标范围内的标准要求等。

上述规范有新版本时执行最新版本。

**五、现场作业条件及要求**

1、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投标时自行考虑本费用并纳入总报价。

2、成交供应商应对检测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问题承担全部责任。

**六、机械设备**

监测所用计量器具必须符合我国计量法中的有关规定。如因此原因造成监测结果不准确给采购人造成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

**七、最高限价**

本次报价（折扣率）的最高限价为60.00%（六折）。

**八、检测清单及基准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产品名称 | 检测参数 | 单 位 | 检测 周期  （d） | **检测费参考基准价** (元) | 备注 |
| 1 | 混凝土试块抗压 | 抗压强度 | 组 | 2 | 40 |  |
| 2 | 混凝土试块抗渗 | 抗水渗透试验 | 组 | 5 | 500 |  |
| 3 | 混凝土强度（抗折及其它强度） | 抗折强度 | 组 | 1 | 200 |  |
| 劈裂抗拉强度 | 组 | 1 | 2500 |  |
| 轴心抗压强度 | 组 | 1 | 2500 |  |
| 4 |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 | 配合比设计 | 组 | 30 | 3500 |  |
| 理论配合比 | 组 | 1 | 500 |  |
| 配合比验证 | 组 | 30 | 3500 |  |
| 5 | 混凝土性能 | 电通量 | 组 | 7 | 5000 |  |
| 氯离子含量（硬化后） | 组 | 5 | 5000 |  |
| 拌合物坍落度 | 组 | 1 | 1200 |  |
| 拌合物表观密度 | 组 | 1 | 1200 |  |
| 拌合物凝结时间 | 组 | 2 | 2000 |  |
| 含气量 | 组 | 1 | 1200 |  |
| 6 | 钢筋 | 抗拉强度 | 组 | 1 | 90 |  |
| 屈服强度 |
| 断后伸长率 |
| 弯曲试验 |
| 反向弯曲 |
| 最大力总延伸率 |
| 重量偏差 |
| 7 | 钢筋焊接 | 抗拉强度 | 组 | 1 | 60 |  |
| 弯曲试验 | 组 | 1 | 60 |  |
| 8 | 钢筋机械连接 | 抗拉强度 | 组 | 1 | 100 |  |
| 残余变形 | 组 | 1 | 1000 |  |
| 9 | 钢筋机械连接用套筒 | 抗拉强度 | 组 | 3 | 1000 |  |
| 硬度 | 组 | 500 |  |
| 10 | 金属型材 | 抗拉强度 | 组 | 1 | 600 |  |
| 屈服强度 |
| 断后伸长率 |
| 冲击韧性 | 组 |  | 2000 |  |
| 重量偏差、尺寸偏差、壁厚、外径、宽度、长度、高度、厚度 | 组 |  | 1000 |  |
| 11 | 水泥 | 凝结时间 | 组 | 1 | 600 |  |
| 安定性 | 组 | 2 |
| 胶砂强度(3） | 组 | 3 |
| 胶砂强度(28） | 组 | 28 |
| 标准稠度用水量 | 组 | 1 |
| 胶砂流动度 | 组 | 1 |
| 密度 | 组 | 1 | 200 |  |
| 比表面积 | 组 | 1 | 200 |  |
| 放射性核素限量 | 组 | 8 | 3500 |  |
| 三氧化硫 | 组 | 2 | 1000 |  |
| 氯离子 | 组 | 2 | 1200 |  |
| 12 | 建筑用砂 | 颗粒级配 | 组 | 3 | 500 |  |
| 含泥量 | 组 | 3 |
| 泥块含量 | 组 | 3 |
| 石粉含量，亚甲蓝值 | 组 | 3 | 400 |  |
| 表观密度 | 组 | 3 | 300 |  |
| 氯化物含量 | 组 | 3 | 1500 |  |
| 松散堆积密度 | 组 | 3 | 200 |  |
| 空隙率 | 组 | 3 | 300 |  |
| 碱-硅酸反应（快速法） | 组 | 16 | 4000 |  |
| 含水率 | 组 | 3 | 150 |  |
| 饱和面干吸水率 | 组 | 3 | 500 |  |
| 紧密堆积密度 | 组 | 3 | 200 |  |
| 坚固性 | 组 | 10 | 1500 |  |
| 放射性 | 组 | 3 | 3500 |  |
| 13 | 普通混凝土用石 | 筛分析 | 组 | 3 | 800 |  |
| 含泥量 | 组 |
| 泥块含量 | 组 |
| 针、片状含量 | 组 |
| 压碎值指标 | 组 | 3 | 800 |  |
| 堆积密度 | 组 | 3 | 150 |  |
| 表观密度 | 组 | 3 | 300 |  |
| 含水率 | 组 | 3 | 150 |  |
| 吸水率 | 组 | 3 | 500 |  |
| 紧密密度 | 组 | 3 | 200 |  |
| 碱-硅酸反应（快速法） | 组 | 16 | 4000 |  |
| 碱-硅酸反应（砂浆长度法） | 组 | 6个月 | 4000 |  |
| 放射性 | 组 | 3 | 3500 |  |
| 14 | 外加剂 | pH值 | 组 | 2 | 3000 |  |
| 含固量 |
| 密度 |
| 减水率 |
| 表面张力 | 组 | 2 | 1000 |  |
| 水泥净浆流动度 | 组 | 2 | 1000 |  |
| 甲醛含量 | 组 | 5 | 3500 |  |
| 含气量 | 组 | 2 | 800 |  |
| 抗压强度比 | 组 | / | 2000 |  |
| 15 | 粉煤灰 | 细度 | 组 | 2 | 3000 |  |
| 需水量比（%） |
| 烧失量（%） |
| 强度活性指数（%） | 组 | 29 | 1000 |  |
| 含水量（%） | 组 | 2 | 300 |  |
| 三氧化硫 | 组 | 2 | 1000 |  |
| 密度 | 组 | 2 | 500 |  |
| 安定性 | 组 | 3 | 8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烧失量（%） | 组 | 2 | 500 |  |
| 含水量（%） | 组 | 2 | 300 |  |
| 三氧化硫（%） | 组 | 2 | 1000 |  |
| 强度活性指数（%） | 组 | 29 | 1000 |  |
| 密度 | 组 | 2 | 500 |  |
| 安定性 | 组 | 2 | 8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16 | 粒化高炉矿渣粉 | 密度 | 组 | 2 | 3000 |  |
| 比表面积 | 组 | 2 |  |
| 含水量（%） | 组 | 29 |  |
| 流动度比 | 组 | 2 | 500 |  |
| 初凝时间比 | 组 | 2 | 1200 |  |
| 活性指数 | 组 | 2 | 300 |  |
| 三氧化硫 | 组 | 2 | 1000 |  |
| 氯离子 | 组 | 2 | 1500 |  |
| 烧失量 | 组 | 2 | 1200 |  |
| 不溶物 | 组 | 2 | 30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17 | 硅灰 | 需水量比（%） | 组 | 2 | 500 |  |
| 含水率（%）（粉料） | 组 | 2 | 500 |  |
| 活性指数 | 组 | 29 | 1000 |  |
| 氯含量 | 组 | 2 | 1500 |  |
| 烧失量 | 组 | 2 | 5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固含量（液料） | 组 | 2 | 500 |  |
| 活性指数 | 组 | 29 | 1000 |  |
| 氯含量 | 组 | 2 | 1500 |  |
| 烧失量 | 组 | 2 | 5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18 | 混凝土用水 | pH值 | 组 | 2 | 3500 |  |
| 可溶物 |
| CL— |
| SO4 |
| 不溶物 |
| 凝结时间差 | 组 | / | 1000 |  |
| 抗压强度比 | 组 | 30 | 1000 |  |
| 19 | 膨润土 | 黏度600r/min | 组 | 2 | 1000 |  |
| 动塑比 | 组 | 2 | 1200 |  |
| 滤失量 | 组 | 2 | 1000 |  |
| 75μm筛余 | 组 | 2 | 800 |  |
| 动塑比 | 组 | 2 | 1200 |  |
| 分散后的塑性黏度 | 组 | 2 | 1000 |  |
| 分散后的滤失量 | 组 | 2 | 1000 |  |
| 黏度600r/min | 组 | 2 | 1000 |  |
| 动塑比 | 组 | 2 | 1200 |  |
| 滤失量 | 组 | 2 | 1000 |  |
| 75μm筛余 | 组 | 2 | 800 |  |
| 水分含量 | 组 | 2 | 500 |  |
| 20 | 砌墙砖 | 强度等级 | 组 | 1 | 500 |  |
| 密度等级 | 组 | 2 | 400 |  |
| 尺寸允许偏差 | 组 | 1 | 600 |  |
| 放射性核素限量 | 组 | 8 | 3500 |  |
| 21 |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 干密度 | 组 | 1 | 2500 |  |
| 含水率 |
| 抗压强度 |
| 导热系数 |
| 吸水率 | 组 | 1 | 800 |  |
| 22 | 防水卷材 | 低温柔性 | 组 | 7 | 1500 |  |
| 不透水性 | 组 |
| 最大峰拉力 | 组 |
| 最大峰时延伸率 | 组 |
| 浸水后质量增加 | 组 | 13 | 800 |  |
| 可溶物含量 | 组 | 9 | 600 |  |
| 热老化 | 组 | 16 | 600 |  |
| 渗油性 | 组 | 5 | 1500 |  |
| 接缝剥离强度 | 组 | 5 | 1000 |  |
| 厚度 | 组 | 5 | 200 |  |
| 低温弯折 | 组 | 5 | 800 |  |
| 耐热性 | 组 | 5 | 800 |  |
| 持粘性 | 组 | 5 | 1000 |  |
| 剥离强度 | 组 | 13 | 1000 |  |
| 23 | 止水带 | 硬度 | 组 | 2 | 1500 |  |
| 拉伸性能 |
| 撕裂性能 |
| 强度 | 组 | 5 | 1500 | 钢边止水带 必检项 |
| 橡胶与金属粘合 |
| 压缩永久变形（常温） | 组 | 11 | 1000 |  |
| 脆性温度 | 组 | 5 | 2500 |  |
| 24 | 防水涂料 | 抗压强度 | 组 | 30 | 1000 | 水泥基 |
| 抗折强度 | 组 |
| 固体含量 | 组 | 15 | 1000 | 其他涂料 |
| 无处理拉伸强度 | 组 |
| 无处理断裂伸长率 | 组 |
| 低温弯折性 | 组 |
| 凝结时间 | 组 | 2 | 400 |  |
| 涂层抗渗压力 | 组 | 10 | 1000 |  |
| 试件抗渗压力 | 组 | 10 | 1000 |  |
| 粘结强度 | 组 | 10 | 500 |  |
| 耐热性 | 组 | 10 | 1200 |  |
| 25 | 防水砂浆 | 粘结强度7d | 组 | 10 | 1800 |  |
| 粘结强度28d | 组 | 30 |
| 砂浆抗渗性能 | 组 | 35 |
| 含水率 | 组 | 5 | 200 |  |
| 细度 | 组 | 5 | 300 |  |
| 氯离子含量 | 组 | 3 | 2000 |  |
| 抗折强度 | 组 | 30 | 500 |  |
| 抗压强度 | 组 | 500 |  |
| 第二次抗渗压力 | 组 | 61 | 1200 |  |
| 湿基面粘结强度 | 组 | 35 | 800 |  |
| 26 | 防水板 | 拉伸性能 | 组 | 7 | 1800 |  |
| 不透水性 | 组 | 5 |
| 撕裂强度 | 组 | 7 | 800 |  |
| 低温弯折性 | 组 | 5 | 800 |  |
| 加热伸缩量 | 组 | 13 | 800 |  |
| 耐碱性 | 组 | 3 | 1500 |  |
| 27 | 钢管脚手架扣件 | 抗滑性能 | 组 | 3 | 2000 |  |
| 抗破坏性能 |
| 扭转刚度性能 |
| 抗拉性能 |
| 抗压性能 |
| 28 | 承插型盘扣式钢管支架构件 | 连接盘单侧抗剪强度 | 组 | 3 | 3000 |  |
| 连接盘双侧抗剪强度 |
| 连接盘抗弯强度试验 |
| 连接盘抗拉强度试验 |
| 连接盘内侧环焊缝抗剪强度 |
| 可调托撑抗压强度 |
| 可调底座抗压强度 |
| 29 | 碗扣式钢管支架构件 | 上碗扣强度 | 组 | 3 | 3000 |  |
| 下碗扣焊接强度 |
| 横杆接头强度 |
| 横杆接头焊接强度 |
| 可调支座抗压强度 |
| 30 | 轮扣式钢管支架构件 | 轮盘组焊后剪切强度 | 组 | 3 | 3000 |  |
| 横杆插头焊接剪切强度 |
| 可调底座抗压强度 |
| 可调托撑抗压强度 |
| 31 | 钢管 | 下屈服强度 | 组 | 3 | 600 |  |
| 抗拉强度 |
| 断后伸长率 |
| 壁厚 | 组 | 3 | 100 |  |
| 外径 | 组 | 3 | 100 |  |
| 弯曲试验 | 组 | 3 | 500 |  |
| 压扁试验 | 组 | 3 | 800 |  |
| 焊缝质量（超声波法） | 组 | 3 | 2000 |  |
| 32 | 声测管 | 拉伸试验 | 组 | 3 | 600 |  |
| 外径 | 组 | 3 | 100 |  |
| 壁厚 | 组 | 3 | 100 |  |
| 弯曲试验 | 组 | 3 | 500 |  |
| 压扁试验 | 组 | 3 | 800 |  |
| 连接的可靠性 | 组 | 3 | 1000 |  |
| 33 | 预应力混凝土用金属波纹管 | 抗局部横向荷载 | 组 | 3 | 800 |  |
| 承受局部横向荷载后抗渗漏性能 | 组 | 3 | 800 |  |
| 抗均布荷载性能 | 组 | 3 | 800 |  |
| 弯曲后抗渗漏性能 | 组 | 3 | 800 |  |
| 钢带厚度 | 组 | 3 | 100 |  |
| 内径 | 组 | 3 | 100 |  |
| 内短轴 | 组 | 3 | 100 |  |
| 内长轴 | 组 | 3 | 100 |  |
| 34 | 焊条 | 熔敷金属拉伸试验 | 组 | 3 | 1500 |  |
| 冲击试验 | 组 | 1000 |
| 35 | 焊丝 | 熔敷金属拉伸试验 | 组 | 3 | 1500 |  |
| 冲击试验 | 组 | 1000 |  |
| 36 | 焊接件（T型焊） | 抗拉强度 | 组 | 3 | 600 |  |
| 37 | 铝单板 | 膜厚 | 组 | 3 | 1500 |  |
| 漆膜硬度 | 组 |
| 基材厚度 | 组 | 3 | 300 |  |
| 漆膜附着性 | 组 | 5 | 2500 |  |
| 38 | 铝合金型材 | 抗拉强度 | 组 | 3 | 1000 | 普通  铝合金 |
| 断后伸长率 |
| 纵向抗拉 | 组 | 1500 | 断桥隔热铝合金 |
| 横向抗剪 |
| 壁厚（B） | 组 | 300 |  |
| 韦氏硬度 | 组 | 500 |  |
| 膜厚 | 组 | 300 |  |
| 铅笔硬度 | 组 | 1000 |  |
| 漆膜附着性 | 组 | 1000 |  |
| 39 | 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大六角头螺母、垫圈 | 抗拉强度 | 组 | 3 | 1500 |  |
| 螺母硬度 |
| 垫圈硬度 |
| 楔负载/楔负载强度 | 组 | 3 | 800 |  |
| 螺母保证荷载 | 组 | 3 | 500 |  |
| 40 | 锚栓 | 抗拉强度 | 组 | 3 | 600 |  |
| 抗剪强度 | 组 | 3 | 1000 |  |
| 螺母保证荷载 | 组 | 3 | 500 |  |
| 41 | 不锈钢螺栓 | 抗拉强度 | 组 | 3 | 600 |  |
| 抗剪强度 | 组 | 3 | 1000 |  |
| 保证荷载 | 组 | 3 | 500 |  |
| 42 |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 | 0.2%屈服力 | 组 | 4 | 2000 |  |
| 最大力/抗拉强度 |
| 最大力总伸长率 |
| 弹性模量 | 组 | 1500 |  |
| 43 | 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和连接器 | 静载锚固性能 | 组 | 3 | 10000 |  |
| 44 | 锚具、夹片 | 洛氏硬度 | 组 | 3 | 500 |  |
| 45 | 混凝土用钢纤维 | 抗拉强度 | 组 | 5 | 1500 |  |
| 弯曲性能 | 组 | 5 | 1000 |  |
| 46 | 以混凝土为基材，锚固用结构胶 （如植筋胶） （加固用胶） | 抗弯强度 | 组 | 30 | 1500 |  |
| 抗压强度 | 组 | 30 | 1500 |  |
| 钢对钢拉伸剪切强度 | 组 | 30 | 2000 |  |
| 47 | 预应力混凝土管 | 混凝土强度 | 组 | 5 | 1500 |  |
| 48 | 钢丝绳 | 破断拉力 | 组 | 5 | 1000 |  |
| 49 | 钢筋连接用套筒灌浆料试块 | 抗压强度 | 组 | 1 | 100 |  |
| 钢筋连接用套筒灌浆料 | 流动度 | 组 | 2 | 3000 |  |
| 竖向膨胀率 |
| 泌水率 |
| 氯离子含量 | 组 | 2 | 3000 |  |
| 50 | 水泥基灌浆材料 | 凝结时间 | 组 | 2 | 800 |  |
| 泌水率 | 组 | 2 | 3000 |  |
| 截锥/流锥流动度 | 组 | 2 |
| 抗压强度 | 组 | 29 |
| 抗压强度 | 组 | 2 | 300 |  |
| 竖向膨胀率 | 组 | 2 | 1000 |  |
| 氯离子含量 | 组 | 2 | 4000 |  |
| 51 | 陶瓷砖 | 吸水率 | 组 | 2 | 1500 |  |
| 破坏强度 |
| 断裂模数 | 组 | 2 | 1000 |  |
| 尺寸（长、宽、厚） | 组 | 1 | 1500 |  |
| 表面质量 | 组 |
| 放射性核素 | 组 | 7 | 3500 | 室内装修用必检 |
| 52 | 天然建筑板材（花岗岩、大理石、砂岩、石灰石） | 体积密度 | 组 | 2 | 1500 |  |
| 吸水率 |
| 弯曲强度（干燥） |
| 压缩强度（干燥） | 组 | 2 | 500 |  |
| 弯曲强度（水饱和） | 组 | 4 | 800 |  |
| 压缩强度（水饱和） | 组 | 4 | 800 |  |
| 放射性 | 组 | 7 | 3500 | 室内装修用必检 |
| 耐磨性 | 组 | 2 | 2500 |  |
| 53 | 装修涂料 | 干燥时间 | 组 | 4 | 1000 |  |
| 耐水性 | 组 | 16 | 1000 |  |
| 初期干燥抗裂性 | 组 | 4 | 1000 |  |
| 涂层耐温变性 | 组 | 17 | 1500 |  |
| 耐碱性 | 组 | 13 | 1500 |  |
| 54 | 纸面石膏板 | 尺寸偏差 | 组 | 2 | 1500 |  |
| 断裂荷载 |
| 面密度 |
| 燃烧性能B1 | 组 | 2 | 4000 |  |
| 燃烧性能A1 | 组 | 2 | 20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游离甲醛释放量 | 组 | 7 | 3000 |  |
| 55 | 装饰石膏板 | 尺寸偏差(边长、棱边厚度) | 组 | 2 | 1500 |  |
| 断裂荷载 |
| 含水率 |
| 燃烧性能A1 | 组 | 2 | 2000 |  |
| 放射性 | 组 | 2 | 3500 |  |
| 游离甲醛释放量 | 组 | 7 | 3000 |  |
| 56 | 腻子 | 施工性 | 组 | 3 | 2000 |  |
| 打磨性 | 组 | 3 |
| 粘结强度（标准状态） | 组 | 11 |
| 容器中状态 | 组 | 2 | 1500 |  |
| 低温储存稳定性 | 组 | 3 | 1500 |  |
| 初期干燥抗裂性 | 组 | 3 | 1000 |  |
| 干燥时间 | 组 | 3 | 500 |  |
| 57 | 石膏 | 抗折强度 | 组 | 9 | 2000 |  |
| 抗压强度 |
| 拉伸粘结强度 |
| 保水率 | 组 | 2 | 1000 |  |
| 58 | 灯具 | 电压 | 组 | 6 | 3000 |  |
| 电流 |
| 功率 |
| 光通量 |
| 光效 | 组 | 6 | 3000 |  |
| 谐波电流值 |
| 能效等级 |
| 59 | LED灯用驱动器 | 功率 | 组 | 6 | 2500 |  |
| 功率因数 |
| 60 | 镇流器 | 能效等级 | 组 | 6 | 2500 |  |
| 功率因数 |
| 61 | 软包 | 游离甲醛释放量 | 组 | 7 | 3000 |  |
| 燃烧性能B1 | 组 | 5 | 4000 |  |
| 燃烧性能B2 | 5 | 2000 |  |
| 62 | 地板 | 游离甲醛释放量 | 组 | 7 | 3000 |  |
| VOC | 组 | 7 | 3000 |  |
| 燃烧性能B1 | 组 | 5 | 4000 |  |
| 燃烧性能B2 | 5 | 2000 |  |
| 63 | 木质板材 | 游离甲醛释放量 | 组 | 25 | 3000 |  |
| 燃烧性能B1 | 组 | 5 | 4000 |  |
| 燃烧性能B2 | 2 | 2000 |  |
| 64 | 油漆 | 干燥时间 | 组 | 3 | 1500 |  |
| 耐水性 | 组 | 16 |
| 低温稳定性 | 组 | 6 | 1000 |  |
| 耐碱性 | 组 | 14 | 1500 |  |
| 涂层耐温变性 | 组 | 15 | 1000 |  |
| 65 | 建筑门窗用玻璃 | 传热系数 | 组 | 2 | 4000 |  |
| 露点 | 组 | 2 | 1000 |  |
| 可见光透射比 | 组 | 1 | 1000 |  |
| 耐紫外线辐照 | 组 | 1 | 2500 |  |
| 遮蔽（阳）系数 | 组 | 1 | 1000 |  |
| 可见光反射比 | 组 | 1 | 1500 |  |
| 太阳光直接透射比 | 组 | 1 | 1500 |  |
| 太阳光直接反射比 | 组 | 1 | 1500 |  |
| 太阳能总透射比 | 组 | 1 | 1500 |  |
| 紫外线透射比 | 组 | 1 | 1500 |  |
| 紫外线反射比 | 组 | 1 | 1500 |  |
| 66 | 开关 | 尺寸 | 组 | 2 | 1000 |  |
| 标志 | 组 |
| 爬电距离 | 组 |
| 电气间隙 | 组 |
| 67 | 插座 | 标志 | 组 | 2 | 1000 |  |
| 尺寸检查 | 组 |
| 电气间隙 | 组 |
| 爬电距离 | 组 |
| 68 | 电线电缆 | 导体电阻 | 组 | 2 | 1000 |  |
| 导体标称截面积 | 组 | 2 | 500 |  |
| 绝缘厚度 | 组 | 2 | 400 |  |
| 抗张强度和断裂伸长率 | 组 | 2 | 1200 |  |
| 69 | 电工套管 | 最大外径、最小内径、最小壁厚、最小外径 | 组 | 3 | 1500 |  |
| 抗压性能 | 组 |
| 弯曲性能 | 组 |
| 弯扁性能 | 组 | 500 |  |
| 跌落性能 | 组 | 500 |  |
| 耐热性能 | 组 | 800 |  |
| 燃烧性能 | 组 | 10 | 4000 |  |
| 70 | 砂浆试块抗压 | 抗压强度 | 组 | 2d | 40 |  |
| 71 | 蒸压加气混凝土用砂浆 | 抗压强度 | 组 | 29 | 1000 |  |
| 14d 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5 |
| 保水率 | 组 | 2 | 500 |  |
| 收缩率 | 组 | 2 | 1500 |  |
| 72 | 预拌砂浆 | 抗压强度 | 组 | 29 | 1500 |  |
| 2h稠度损失率 | 组 | 2 |
| 保水率 | 组 | 2 |
| 凝结时间 | 组 | 2 | 800 |  |
| 73 | 普通砂浆配合比 | 配合比设计 | 组 | 32 | 3500 |  |
| 理论配合比 | 组 | 2 | 500 |  |
| 配合比验证 | 组 | 32 | 3500 |  |
| 74 | 砂浆性能 | 抗渗性能 | 组 | 32 | 1200 |  |
| 抗压强度 | 组 | 29 | 200 |  |
| 保水性 | 组 | 2 | 500 |  |
| 表观密度 | 组 | 2 | 300 |  |
| 稠度 | 组 | 2 | 500 |  |
| 分层度 | 组 | 2 | 800 |  |
| 凝结时间 | 组 | 2 | 800 |  |
| 吸水率 | 组 | 2 | 500 |  |
| 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5 | 500 |  |
| 干燥收缩值 | 组 | 90 | 1500 |  |
| 75 | 混凝土界面处理剂 | 未处理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5 | 1000 |  |
| 浸水处理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5 | 1000 |  |
| 热处理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6 | 1500 |  |
| 碱处理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6 | 1500 |  |
| 横向变形 | 组 | 29 | 3000 |  |
| 晾置时间，20min | 组 | 16 | 1500 |  |
| 76 | 陶瓷砖胶粘剂 | 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40 | 2500 |  |
| 浸水后拉伸拉结强度 | 组 | 40 |  |
| 热老化后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40 | 3500 |  |
| 放射性核素限量 | 组 | 2 | 3500 |  |
| 晾置时间≥10min，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40 | 1500 |  |
| 晾置时间≥30min，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40 | 1500 |  |
| 晾置时间≥20min，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40 | 1500 |  |
| 游离甲醛 | 组 | 5 | 3000 |  |
| 滑移 | 组 | 40 | 1500 |  |
| 77 | 铝塑复合板 | 涂层厚度 | 组 | 3 | 1200 |  |
| 表面铅笔硬度 |
| 附着力 | 组 | 3 | 2000 |  |
| 芯材燃烧热值 | 组 | 2 | 1500 |  |
| 板材燃烧性能B1 | 组 | 2 | 4000 |  |
| 78 | 铝蜂窝板 | 铝板厚度 | 组 | 3 | 1500 |  |
| 装饰面层厚度 |
| 表面硬度 |
| 尺寸允许偏差 | 组 | 3 | 600 |  |
| 涂层附着力 | 组 | 3 | 2000 |  |
| 79 | 建筑抗震支吊架 | 质量 | 组 | 3 | 3500 |  |
| 抗震连接构件荷载性能 |
| 管道连接构件荷载性能 |
| 80 | 建筑用轻钢龙骨 | 涂层铅笔硬度 | 组 | 3 | 600 |  |
| 双面镀锌量 | 组 | 3 | 1000 |  |
| 尺寸 | 组 | 3 | 500 |  |
| 81 | 住宅厨房、卫生间排气（烟）道 | 垂直承载力 | 组 | 3 | 3500 |  |
| 尺寸与形位偏差 | 组 | 3 | 1000 |
| 外观质量 | 组 | 3 | 500 |
| 抗柔性冲击 （耐软物撞击） | 组 | 3 | 3500 |
| 82 | 建筑密封胶（嵌缝用、聚氨酯等） | 拉伸性能 | 组 | 3 | 800 |  |
| 固含量 | 组 | 5 | 1200 |  |
| 密度 | 组 | 5 | 1200 |  |
| 下垂度 | 组 | 7 | 2000 |  |
| 表干时间 | 组 | 4 | 1000 |  |
| 7d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13 | 1500 |  |
| 低温柔性 | 组 | 3 | 800 |  |
| 体积膨胀倍率 | 组 | 3 | 2500 |  |
| 83 | 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 | 相容性 | 组 | 34 | 1500 |  |
| 拉伸模量（23℃） | 组 | 33 |
| 挤出性 | 组 | 5 |
| 定伸粘结性（23℃） | 组 | 33 | 500 |  |
| 表干时间 | 组 | 5 | 300 |  |
| 下垂度（垂直） | 组 | 5 | 600 |  |
| 下垂度（水平） | 组 | 5 | 600 |  |
| 密度 | 组 | 5 | 500 |  |
| 适用期 | 组 | 5 | 1500 |  |
| 拉伸模量（-20℃） | 组 | 33 | 1500 |  |
| 84 | 干挂石材幕墙用环氧胶粘剂（AB胶） | 拉剪强度 | 组 | 20 | 1500 |  |
| 压剪强度 |
| 85 | 非结构承载用石材胶粘剂（云石胶） | 压剪粘结强度 | 组 | 20 | 1500 |  |
| 86 | 中空玻璃用硅酮结构密封胶 | 硬度（邵氏A） | 组 | 30 | 1500 |  |
| 定伸粘结性 | 组 | 30 |
| 拉伸粘结性/拉伸模量 | 组 | 30 | 1500 |  |
| 下垂度 | 组 | 5 | 1200 |  |
| 表干时间 | 组 | 5 | 1000 |  |
| 挤出性 | 组 | 5 | 800 |  |
| 87 | 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 | 硬度（邵氏A） | 组 | 30 | 1500 |  |
| 相容性 | 组 | 40 |
| 与基材粘结性 | 组 | 30 |
| 挤出性 | 组 | 5 |
| 拉伸粘结性/拉伸模量 | 组 | 30 | 1500 |  |
| 下垂度 | 组 | 5 | 1200 |  |
| 表干时间 | 组 | 5 | 1000 |  |
| 施工装配中结构密封胶的试验 | 组 | 30 | 2000 |  |
| 88 | 石材用建筑密封胶 | 拉伸模量（23℃） | 组 | 30 | 1500 |  |
| 定伸粘结性 | 组 | 30 |
| 挤出性 | 组 | 5 |
| 污染性 | 组 | 54 |
| 表干时间 | 组 | 5 | 300 |  |
| 下垂度（垂直） | 组 | 5 | 600 |  |
| 下垂度（水平） | 组 | 5 | 600 |  |
| 拉伸模量（-20℃） | 组 | 26 | 1000 |  |
| 89 | 胶条 | 硬度（邵氏A） | 组 | 5 | 1500 |  |
| 拉伸强度 |
| 拉断伸长率 |
| 低温脆性 | 组 | 1 | 2000 |  |
| 90 | 挂件 | 拉拔强度 | 组 | 5 | 1500 |  |
| 91 | 背栓 | 拉拔强度 | 组 | 5 | 1500 |  |
| 螺母保证荷载 |
| 92 | 防火涂料 | 在容器中的状态 | 组 | 4 | 1000 |  |
| 干密度 | 组 | 15 |
| 干燥时间 | 组 | 4 | 1000 |  |
| 初期干燥抗裂性 | 组 | 5 | 1000 |  |
| PH值 | 组 | 4 | 100 |  |
| 粘结强度 | 组 | 18 | 1500 |  |
| 抗压强度 | 组 | 16 | 800 |  |
| 93 | 防腐涂料 | 干燥时间（h） | 组 | 3 | 1500 |  |
| 附着力/级 | 组 | 7 |
| 耐水性 | 组 | 19 |
| 94 | 封堵砂浆 | 凝结时间 | 组 | 2 | 800 |  |
| 抗压强度28d | 组 | 29 | 500 |  |
| 抗压强度3d | 组 | 3 | 200 |  |
| 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29 | 500 |  |
| 竖向自由膨胀率 | 组 | 2 | 1500 |  |
| 抗压强度24h | 组 | 2 | 200 |  |
| 95 | 公路集料 | 粗集料及集料混合料的筛分 | 组 | 4 | 500 |  |
| 含土粗集料筛分 | 组 | 4 | 1200 |  |
| 含泥量 | 组 | 4 | 200 |  |
| 泥块含量 | 组 | 4 | 200 |  |
| 表观密度 | 组 | 4 | 500 |  |
| 表观相对密度 | 组 | 4 | 500 |  |
| 毛体积密度 | 组 | 4 | 500 |  |
| 毛体积相对密度 | 组 | 4 | 500 |  |
| 表干密度 | 组 | 4 | 600 |  |
| 含水率 | 组 | 4 | 300 |  |
| 吸水率 | 组 | 4 | 500 |  |
| 自然堆积密度 | 组 | 4 | 200 |  |
| 振实密度 | 组 | 4 | 300 |  |
| 捣实密度 | 组 | 4 | 300 |  |
| 空隙率 | 组 | 4 | 300 |  |
| 水泥混凝土用粗集料针片状颗粒含量 | 组 | 4 | 300 |  |
| 针、片状颗粒含量 | 组 | 4 | 500 |  |
| 有机物含量 | 组 | 4 | 1500 |  |
| 坚固性 | 组 | 4 | 1500 |  |
| 压碎值 | 组 | 4 | 800 |  |
| 碱-硅酸反应 （砂浆长度法） | 组 | 180 | 4000 |  |
| 96 | 透水路面砖 | 抗压强度 | 组 | 1 | 2000 |  |
| 抗折强度 |
| 透水系数 | 组 | 2 | 3000 |  |
| 尺寸偏差 | 组 | 1 | 600 |  |
| 耐磨性 | 组 | 2 | 2500 |  |
| 防滑性 | 组 | 1 | 2500 |  |
| 97 | 水泥稳定碎石 | 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击实 | 组 | 4 | 1500 |  |
| 无机结合料无侧限抗压强度 | 组 | 7 | 1500 |  |
| 水泥/石灰剂量标准曲线 | 组 | 2 | 1200 |  |
| 水泥/石灰剂量测定 | 组 | 1 | 200 |  |
| 含水率 | 组 | 2 | 200 |  |
| 98 | 水泥稳定碎石配合比 | 配合比（设计、验证） | 组 | 15 | 4000 | (不包含原材料） |
| 99 | 沥青混合料 | 密度 | 组 | 2 | 200 |  |
| 马歇尔稳定度 | 组 | 2 | 1000 |  |
| 路面芯样马歇尔 | 组 | 2 | 1500 | 送样300， 现场取样1500 |
| 沥青含量 | 组 | 3 | 1500 |  |
| 矿料级配检验 | 组 | 3 | 800 |  |
| 100 | 石油沥青 | 针入度 | 组 | 3 | 1500 |  |
| 延度 |
| 软化点 |
| 溶解度 | 组 | 3 | 600 |  |
| 密度与相对密度 | 组 | 3 | 600 |  |
| 与粗集料的黏附性 | 组 | 3 | 800 |  |
| 101 | 混凝土排水管 | 外压荷载 | 组 | 3 | 5000 |  |
| 尺寸偏差 | 组 | 2 | 3000 |  |
| 保护层厚度 | 组 |  |
| 102 | 混凝土路缘石 | 抗压强度 | 组 | 5 | 2000 |  |
| 抗折强度 | 组 | 5 |
| 103 | 钢纤维混凝土检查井盖 | 外观质量 | 组 | 3 | 1500 |  |
| 尺寸偏差 |
| 承载能力 |
| 104 | 钢纤维混凝土水箅盖 | 外观质量 | 组 | 3 | 1500 |  |
| 尺寸偏差 |
| 承载能力 |
| 105 |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夹砂管 | 尺寸测量 | 组 | 4 | 2000 |  |
| 管壁厚度和内衬厚度 | 组 |
| 初始环向拉伸强力 | 组 |
| 巴柯尔硬度 | 组 | 4 | 2000 |  |
| 初始环刚度 | 组 | 4 | 2000 |  |
| 初始轴向拉伸强力及拉伸断裂应变 | 组 | 4 | 1500 |  |
| 初始挠曲性 | 组 | 4 | 1000 |  |
| 初始环向弯曲强度 | 组 | 4 | 1500 |  |
| 106 | 玻璃钢化粪池 | 拉伸强度 | 组 | 3 | 3500 |  |
| 冲击强度 | 组 | 3 |
| 巴氏硬度 | 组 | 3 | 2000 |  |
| 弯曲强度 | 组 | 3 | 1500 |  |
| 107 | 有机管材 | 平均内外径与壁厚 | 组 | 3 | 1500 |  |
| 环刚度 |  |
| 落锤冲击 | 组 | 3 | 1000 |  |
| 纵向回缩率 | 组 | 3 | 1000 |  |
| 环柔性 | 组 | 3 | 500 |  |
| 108 | 土工格栅 | 纵、横向极限抗拉强度 | 组 | 3 | 1000 |  |
| 纵、横向极限抗拉强度下的伸长率 |
| 尺寸偏差（单根条带宽度） | 组 | 150 |  |
| 尺寸偏差（单根条带厚度） | 组 | 150 |  |
| 尺寸偏差（纵横向网孔净空尺寸） | 组 | 150 |  |
| 尺寸偏差（幅宽） | 组 | 150 |  |
| 连接点极限分离力 | 组 | 2000 |  |
| 109 | 土工布 （土工合成材料） | 宽条拉伸试验 | 组 | 3 | 1500 |  |
| CBR顶破强力 | 组 |  |
| 撕破强力 | 组 | 800 |  |
| 等效孔径 | 组 | 500 |  |
| 特定伸长率下的拉伸力 | 组 | 1000 |  |
| 110 | 土工膜 | 拉伸断裂强度 （纵、横向） | 组 | 3 | 1000 |  |
| 断裂伸长率 （纵、橫向） | 组 | 3 |  |
| 厚度偏差 | 组 | 3 | 200 |  |
| 拉伸屈服强度（纵、横向） | 组 | 3 | 800 |  |
| 屈服伸长率（纵、橫向） | 组 | 3 | 200 |  |
| 111 | 土（击实） | 最大干密度、 最佳含水率 | 组 | 4 | 1500 |  |
| 112 | 土的性能 | 密度 | 组 | 2 | 400 |  |
| 含水率 | 组 | 2 | 200 |  |
| 比重 | 组 | 3 | 400 |  |
| 颗粒分析 | 组 | 3 | 500 |  |
| 界限含水率 | 组 | 5 | 1000 |  |
| 承载比 | 组 | 10 | 1500 |  |
| 渗透试验（变水头） | 组 | 5 | 2500 |  |
| 113 | XPS板 | 吸水率 | 组 | 5 | 2000 |  |
| 表观密度 | 组 |
| 垂直于面板抗拉强度 | 组 |
| 燃烧性能B2 | 组 | 2 | 2000 |  |
| 燃烧性能B1 | 组 | 5 | 4000 |  |
| 压缩强度 | 组 | 2 | 2000 |  |
| 导热系数 | 组 | 2 |
| 尺寸稳定性 | 组 | 7 | 600 |  |
| 114 | EPS板 | 吸水率 | 组 | 5 | 2000 |  |
| 表观密度 | 组 |
| 垂直于面板抗拉强度 | 组 |
| 燃烧性能B2 | 组 | 2 | 2000 |
| 燃烧性能B1 | 组 | 5 | 4000 |
| 压缩强度 | 组 | 2 | 2000 |  |
| 导热系数 | 组 | 2 |
| 115 | 无机轻集料保温砂浆 | 干密度 | 组 | 30 | 2000 |  |
| 抗压强度 | 组 |
| 导热系数 | 组 |
| 体积吸水率 | 组 |
| 燃烧性能A1 | 组 | 30 | 2000 |
| 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30 | 600 |  |
| 线性收缩率 | 组 | 60 | 2500 |  |
| 稠度保留率 | 组 | 2 | 800 |  |
| 116 | 界面砂浆 | 拉伸粘结强度(原强度） | 组 | 15 | 1200 |  |
| 拉伸粘结强度 （浸水强度） | 组 | 22 |  |
| 117 | 抗裂砂浆 | 拉伸粘结强度(原强度） | 组 | 30 | 1200 |  |
| 拉伸粘结强度 （浸水强度） |
| 压折比 |
| 118 | 抹面胶浆 | 拉伸粘结强度 (与模塑板)原强度 | 组 | 30 | 1500 |  |
| 拉伸粘结强度(与模塑板)耐水强度浸水48h干燥2h | 组 | 33 |
| 压折比 | 组 | 30 |
| 拉伸粘结强度(与模塑板)耐水强度浸水48h干燥7d | 组 | 40 | 600 |  |
| 119 | 镀锌电焊网 | 焊点抗拉力 | 组 | 3 | 2500 |  |
| 镀锌层质量 |
| 120 | 岩棉板 | 体积吸水率 | 组 | 5 | 2000 |  |
| 垂直于表面的抗拉强度 | 组 | 2 |
| 短期吸水量 | 组 | 6 |
| 燃烧性能A1 | 组 | 2 | 2000 |
| 密度允许偏差 | 组 | 2 | 2000 |  |
| 导热系数 | 2 |
| 压缩强度 | 2 |
| 尺寸稳定性 | 组 | 5 | 600 |  |
| 质量吸湿率 | 组 | 5 | 600 |  |
| 憎水率 | 组 | 4 | 1000 |  |
| 长期吸水量 | 组 | 28 | 1000 |  |
| 121 | 耐碱网格布 | 单位面积质量 | 组 | 28 | 1200 |  |
| 拉伸断裂强力 (经、纬向) |
| 耐碱断裂强力保留率 （经、纬向） |
| 断裂伸长率 （经、纬向） | 组 | 1000 |
| 122 | 保温用塑料锚栓 | 锚栓抗拉承载力标准值 | 组 | 2 | 800 |  |
| 123 | 膨胀珍珠岩 | 堆积密度 | 组 | 2 | 400 |  |
| 质量含湿率 | 组 | 5 |  |
| 导热系数 | 组 | 2 | 800 |  |
| 燃烧性能A1 | 组 | 2 | 2000 |  |
| 124 | 膨胀玻化微珠 | 导热系数 | 组 | 2 | 800 |  |
| 燃烧性能A1 | 组 | 2 | 2000 |  |
| 125 | 泡沫混凝土板 | 干密度 | 组 | 5 | 2000 |  |
| 导热系数 |
| 抗压强度 |
| 燃烧性能 | 4000 |
| 放射性核素限量 | 3500 |  |
| 126 | 泡沫混凝土 | 干密度 | 组 | 5 | 2000 |  |
| 导热系数 |
| 抗压强度 |
| 燃烧性能 | 4000 |
| 127 | 门窗 | 气密性 | 组 | 1 | 1500 |  |
| 水密性 | 组 |
| 抗风压性能 | 组 |
| 现场气密性 | 组 | 1 | 3000 |  |
| 128 | 安全带 | 安全绳长度 | 组 | 2 | 4000 |  |
| 标记 |
| 整体静态负荷 |
| 整体滑落 |
| 耐化学品性能 | 1500 |  |
| 129 | 安全网 | 绳断裂强力 | 组 | 3 | 2000 |  |
| 规格尺寸 |
| 耐贯穿性能 |
| 开眼环扣强力 |
| 燃烧性能 | 组 | 3 | 4000 |  |
| 梯形法撕裂强力 | 组 | 2 | 500 |  |
| 接缝部位抗拉强力 | 组 | 2 | 500 |  |
| 断裂强力·断裂伸长 | 组 | 2 | 500 |  |
| 系绳断裂强力 | 组 | 3 | 500 |  |
| 130 | 安全帽 | 冲击吸收性能 | 组 | 4 | 2000 |  |
| 耐穿刺性能 |
| 侧向刚性 |
| 下颏带的强度 |
| 帽舌 | 组 | 2 | 200 |  |
| 帽沿 | 组 | 2 | 200 |  |
| 垂直距离 | 组 | 2 | 200 |  |
| 佩戴高度 | 组 | 2 | 200 |  |
| 水平间距 | 组 | 2 | 200 |  |
| 质量 | 组 | 2 | 200 |  |
| 下颏带尺寸 | 组 | 2 | 200 |  |
| 通气孔 | 组 | 2 | 200 |  |
| 标识 | 组 | 2 | 200 |  |
| 部件安装 | 组 | 2 | 200 |  |
| 帽壳 | 组 | 2 | 200 |  |
| 帽箍 | 组 | 2 | 200 |  |
| 吸汗带 | 组 | 2 | 200 |  |
| 帽壳突出物 | 组 | 2 | 200 |  |
| 附件 | 组 | 2 | 200 |  |
| 131 | 土壤 | PH值 | 组 | 5 | 1000 |  |
| 有机质 |
| 有效磷 | 组 | 5 | 500 |  |
| 水解性氮 | 组 | 5 | 500 |  |
| 速效钾 | 组 | 5 | 500 |  |
| 132 | 门窗现场检测 | 现场气密性 | 组 | 1 | 3000 |  |
| 现场淋水试验 | 组 | 1 | 6000 |  |
| 133 | 房建压实度 | 压实度 | 点 | 2 | 100 | 1500起步 |
| 134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水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组 | 1d | 300 | 1500起步 |
| 135 | 线间和线对地间绝缘电阻值（电阻） | 线间和线对地间绝缘电阻值 | 组 | 1d | 300 |  |
| 136 | 排气道 | 防窜烟 | 组 | 3 | 5000 |  |
| 防倒灌 | 组 |
| 137 | 饰面砖粘结强度 | 瓷砖拉拔 | 组 | 3 | 1000 |  |
| 138 | 市政压实度 | 压实度（环刀法） | 点 | 2 | 80 |  |
| 压实度（灌砂法） | 点 | 2 | 100 |  |
| 139 | 沥青压实度 | 沥青压实度（钻芯法） | 点 | 1 | 500 | 2500起步 |
| 140 | 弯沉 | 贝克曼梁测试路基路面回弹弯沉 | 点 | 1 | 30 | 500起步 |
| 141 | 沥青路面 | 路面厚度（钻芯法） | 点 | 1 | 300 | 1500起步 |
| 路面构造深度（铺砂法） | 点 | 1 | 200 | 1500起步 |
| 路面摩擦系数（摆式仪法） | 点 | 1 | 200 | 1500起步 |
| 路面渗水系数 | 点 | 1 | 200 | 1500起步 |
| 142 | 路面平整度 | 平整度（三米直尺法） | 点 | 1 | 200 | 1500起步 |
| 143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强度 | 点 | 2 | 500 |  |
| 厚度 | 点 | 1 | 300 | 2500起步 |
| 144 | 水泥稳定层厚度 | 厚度 | 点 | 1 | 800 | 2500起步 |
| 145 | 现场CBR值 | 土基现场CBR值 | 点 | 1 | 2000 |  |
| 146 | 回弹模量 | 回弹模量（贝克曼梁） | 组 | 1 | 1500 |  |
| 回弹模量（承载板） | 点 | 1 | 2000 |  |
| 147 | 城镇排水管道（CCTV） | 管道潜望镜检测/电视检测 | 米 | 1 | 20 | 2500起步 |
| 148 | 闭水试验（排水管) | 闭水试验 | 组 | 1 | 3000 |  |
| 149 | 水泥土无侧限抗压(现场取芯) | 水泥土无侧限抗压（现场取芯） | 米 |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 | 200 |  |
| 150 | 建筑围护保温性能（外墙、屋面、楼板传热系数） | 墙体传热系数 | 组 | 按工程量定 | 3500 |  |
| 屋面传热系数 | 组 |  |
| 楼板传热系数 | 组 |  |
| 151 | 节能取芯（厚度与构造） | 结构构造 | 组 | 2 | 1500 |  |
| 152 | 保温层拉拔（系统拉伸粘结强度） | 系统拉伸粘结强度 （面层与保温层） | 组 | 2 | 1500 |  |
| 系统拉伸粘结强度 （保温层与基层） | 组 | 2 | 1500 |  |
| 基层墙体与胶粘剂的拉伸粘结强度 | 组 | 2 | 1500 |  |
| 153 | 保温用锚固件拉拔 | 锚栓抗拉承载力标准值 | 组 | 2 | 800 |  |
| 154 | 保温层抗冲击性 | 系统抗冲击性 | 组 | 2 | 1000 |  |
| 155 | 节能系统工程 | 平均照度 | ㎡ | 2 | 1 | （3000起步） |
| 照明功率密度 | ㎡ | 2 |
| 156 | 节能通风系统 | 各风口风量 | ㎡ | 2 | 0.8 | （3000起步） |
| 通风系统的总风量 | ㎡ | 2 |
| 157 | 节能空调系统 | 各风口的风量 | ㎡ | 2 | 0.8 | （3000起步） |
| 空调系统的总风量 | ㎡ | 按工程量定 |
| 通风系统的总风量 | ㎡ |
| 室内平均温度 | ㎡ |
| 158 | 地基基础承载力 | 平板载荷法 | 点 | 2 | 3000 |  |
| 动力触探法 | 点 | 2 | 1500 |  |
| 159 | 混凝土强度 |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强度 | 个 | 2 | 200 |  |
| 超声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 | 个 | 2 | 1500 |  |
|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 | 组 | 5 | 1500 |  |
| 160 | 砂浆强度 | 砂浆测强贯入法 | 构件数量(个) | 3 | 500 |  |
| 砂浆测强回弹法 | 3 | 500 |  |
| 161 | 砌体工程 | 砌体结构变形与缺陷 | 构件数量(个) | 3 | 1500 |  |
| 砌体强度原位轴压法检测 | 3 | 2000 |  |
| 砖测强回弹法 | 3 | 500 |  |
| 162 | 混凝土工程 | 楼板厚度 | 构件数量(个) | 3 | 100 |  |
| 层高 | 3 | 100 |  |
| 保护层厚度 | 3 | 40 |  |
| 钢筋位置 | 3 | 200 |  |
| 钢筋间距 | 3 | 100 |  |
| 钢筋直径 | 构件数量(个) | 3 | 100 |  |
| 钢筋数量 | 3 | 100 |  |
| 163 | 混凝土后锚固抗拉承载力 | 植筋 | 1组 | 3 | 800 | 2000起步 |
| 化学锚栓 | 1根 | 3 | 300 |
| 机械锚栓 | 1根 | 3 | 300 |
| 穿墙螺杆 | 1根 | 3 | 300 |
| 膨胀螺栓 | 1根 | 3 | 300 |

**九、商务要求**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 | --- | --- |
| 1 | ▲**报价范围** | 各项清单综合单价中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设备进出场费（包含多次进场）、施工措施费、检测操作不规范导致重新检测、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规费、安全施工费、风险费及检验试验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安全伤亡事故等一切费。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风险，结算时不予调整。供应商应结合项目特点，市场行情及供应商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竞争能力，进行投标报价。 |
| 2 | **付款方式和支付条件** | 检测费用按际发生检测项目和数量每3个月结算一次。成交供应商根据委托单发生的费用制作结算单，采购人应在收到成交供应商结算单之日起的三日内核对确认并签字或盖章，如有异议应在结算单上注明。如采购人未在上述期限内签署结算单，则视为认可。采购人应在确认后十日内按结算的费用支付给成交供应商。 |
| 3 | **质量目标** | 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当地有关部门的审批要求及采购人提出的要求，检测过程、精度、结论符合国家、行业等相关现行检测规范、标准要求。 |

## **十、其他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的“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供应商应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如有偏离，请在响应文件的“偏离表”中反映。

本项目是否有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否** 。

## **十一、转包或分包**

（1）**本项目内容不得转包：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转包由其他单位承担 ；**

（2）**本项目部分内容允许分包，要求如下：**

**1）分包内容为本项目各标项的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

**2）除采购文件约定允许分包的内容外，供应商不得擅自将其他合同标的分包给其他供应商承担。**

说明：供应商如有分包，应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分包内容，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未提供，视为不分包。

（3）**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如有违反以上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 十二、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本项目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支持绿色发展

（1）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

**【本项目不涉及强制节能产品】**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

**【本项目不涉及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进行采购。**【本项目不涉及建材】**

（4）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3、支持创新发展

（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本项目不涉及】**

## 4、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三、实质性要求

本章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要求，谈判响应文件响应内容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该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谈判小组认定为无效。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

委托方（甲方）： 浙江中医药大学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12330000470004110Q

住 所 地： 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 548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忠

项目联系人： 毛坤磊

联系方式: 18957130179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 548 号

电 话：0571-86613500 传 真： 0571-86613500

手 机： 电子信箱：

乙方（受托方）：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手 机： 电子信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一事，经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 | | | 监督注册号 |  | | |
| 建设单位 | 浙江中医药大学 | | | 监理单位 | 浙江广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结构类型 | 主楼：钢筋砼框架剪力墙结构  辅楼：钢框架结构 | | |
| 工程造价 | 25668.7526万元 | | | 建筑面积 | 51999.7平方米 | | |
| 工程概况 |  | | | | | | |
| 见证人员 |  | 电话 |  | 见证员号 |  | | |
| 施工方联系人 |  | 电话 |  | 通信地址 | 富阳区 | 通信邮箱 |  |

1. 检测内容及价格

（一）检测项目类别： 见证取样检测、节能检测、主体结构检测等。

（二）主要检测项目：详见合同附件检测清单。

（三）检测依据：根据相关标准规范、设计文件要求等，以委托单约定为准。

（四）检测数量：详见合同附件检测清单，最终以实际检测数量为准。

（五）检测价格：详见合同附件检测清单。

1. 双方的主要义务

（一）甲方的主要义务：

1. 授权（可为多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为送样和现场检测联络代表，全权负责与乙方联系检测事宜。当本合同中相关信息及检测项目发生变化时，甲方应在三日内书面告知乙方办理合同变更手续。

2. 按照标准规范和相关要求进行取样、送样、委托和见证，并保证样品的真实性。

3. 现场检测时，检测条件要具备相关规定要求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4. 甲方负责提供检测所需的设计文件及变更文件等相关资料，并负责协调、联系、接洽相关的检测工作。

5.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乙方检测工作的公正性。

6.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7.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8. 无 。

（二）乙方的主要义务：

1. 按期完成甲方委托，按期提交检测报告。

2. 严格按相关标准规范进行检测，确保数据公正、准确。

3. 除按规定需上报或上传的检测信息外，对甲方的资料信息进行保密。

4. 向甲方提供必要的检测咨询服务。

5.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 1 日内通知甲方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6.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1. 检测程序

（一）由甲方按规定将受检样品（部位）或受检项目委托乙方实施检测。

（二）需乙方现场抽样或现场检测，甲方须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三）每次送样或乙方现场抽样（或乙方现场检测）, 甲方填写检测委托单，明确样品或待检项目的相关信息及检测要求。

（四）乙方应在约定的时限内向甲方出具检测结果，并提供份有效的检测报告。

（五）检测报告出具后，检测样品若有约定，双方应按事先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置。

1. 履行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自 2025 年 月 日开始，检测工作结束并结清检测费用，本合同即告终止。

1. 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一）本合同检测费用根据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和数量结算。检测费用总价（含税）暂定人民币 元，大写： 。结算折扣率为 %。

（二）支付方式，按以下第（ 3 ）种方式：

1. 甲方在乙方提供检测报告前，甲方一次总付人民币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整，小写: / 元。

2. 分期支付：分 / 期支付，首期款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 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元整，大写: / ，其余款项在乙方提供检测报告前，甲方一次总付人民币 元，大写: / 。（根据分期需要添加相关约定）

3. 检测费用按际发生检测项目和数量每 3 个月结算一次。乙方根据委托单发生的费用制作结算单，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结算单之日起的三日内核对确认并签字或盖章，如有异议应在结算单上注明。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签署结算单，则视为认可。甲方应在确认后十日内按结算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4. 其他方式：本合同签订后 / 个工作日内（根据需要双方约定）。

（三）检测费用汇入乙方账号

|  |  |
| --- | --- |
| 账户名称 |  |
| 税号 |  |
| 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行 |  |
| 账号 |  |

1. 保密要求

（一）甲乙双方不经另一方的同意，不得直接或间接的将本合 同项目有关的、与合同双方有关的或与第三方有关的，以书面、口头、图形、电子或其他任何形式表现的信息，泄露、披露或传授给任何与本合同项目无关的人员或第三方。

（二）保密期限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保密信息被甲方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

（三）下列信息不视为保密信息，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 非因一方的过错，另一方披露时已可公开获取的信息；

2. 一方根据有效的司法、仲裁机构、政府机关及其分支机构或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而披露的信息。

1. 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未履行义务而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保质地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当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二）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检测费用，每逾期一天，按逾期部分金额的0.5‰支付违约金。

（三）由于非乙方的原因，甲方停止委托检测一个月以上，则从第二个月算起，5天内甲方向乙方付清已委托检测的全部费用。

（四）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1. 合同解除：

（一）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合同的；

（二）因发生不可抗力或重大技术风险导致不能实施检测活动或出具检测报告的；

（三）甲方不按约付款，经催告后在合理的时间内仍未履行，乙方可单方提出解除合同。乙方迟于7日开展检测工作，经催告后合理时间内仍未履行的，甲方可单方提出解除合同；

（四）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主要义务；

（五）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 争议解决

（一）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解决。

1. 因本合同所发生任何争议，申请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可由本合同签订地或者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二）本合同项下债权人通过诉讼或仲裁债权时，由债务人承担债权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等费用。

1. 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电话、电子邮件为双方通知送达 合法有效的地址、电话、电子邮件，如果任何一方变更，应在变更后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一经发送前述地址、电话、电子邮件，即视为被送达方收到。

（四）当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现场取样工作时，合同双方应对取样费用、双方的主要义务和检测程序进行补充约定。

|  |  |
| --- | --- |
| 委托方：（签章）浙江中医药大学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 548 号  代表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景江苑支行  账号：1202023419100001174  电话：0571-86613500  电子邮箱： | 受托方：（签章）  地址：  代表人：  经办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

附件

**检测项目及价格清单**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检测项目 | 计价单位 | 单价（元） | 暂估数量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检测费用暂估总价（元） | |  | | | | | |

注：本表不够可附加页。

# 第五章 谈判评审办法

本评审办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一、评审原则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评审期间，谈判小组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二、谈判、评审

1.谈判、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2.确认采购文件

谈判小组确认采购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如存在以上情况，谈判小组应停止谈判、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谈判小组对所有供应商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经审查，如有供应商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采用书面形式告知供应商。

4.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书面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 资格及响应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谈判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审核认定，作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响应无效，不进入后续评审：

**（1）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无法证明供应商满足采购文件载明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盖章的；**

**（3）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4）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的；**

**（5）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实施方案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

**（6）响应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实施周期、质保期等要求的；**

**（7）存在串通情况的；**

**（8）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9）存在法律法规、规章、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况的；**

**4.2 报价符合性审查**

4.2.1 报价错误修正

谈判小组将对报价文件进行校核，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作无效处理。**

4.2.2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可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为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无效处理。**

4.2.3 响应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谈判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审核认定，作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作无效处理，不进入后续评审：

**（1）采购人不调整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的最后报价高于初次报价；**

**（2）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

**（3）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最后报价符合4.2.2合理报价澄清说明情形的；**

5.谈判小组确定谈判要点和谈判程序，逐一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并记录谈判内容及供应商承诺内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以书面形式统一发给各供应商，并要求其承诺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谈判承诺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经过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对符合要求的有效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谈判情况等进行评审，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谈判情况、报价情况等；

（5）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谈判小组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三、评审细则

本次采购按下述评审细则进行评审。

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如果最后报价相同，优先推荐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环保品目清单内产品的供应商，否则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落实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上述（1），（2），（3），（4），（5）政策不重复计算。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评分。

## 四、重新评审

评审结果形成后，除下列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组织重新评审：

（一）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

（二）分值汇总计算错误；

（三）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

（四）客观分评分不一致；

（五）经谈判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

# 第六章 谈判须知

## 谈判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谈判须知条款号 | 名称 | 内容 |
| 1.3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4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毛老师  联系电话（询问）：0571-86613561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楼1802  项目采购联系人：毛松翁  联系电话：13588106919,0571-85833957  电子邮箱：156624554@qq.com |
| 1.9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供应商如有需要，经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负。 |
| 1.10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3.3.2 | 响应文件盖章要求 | 响应文件按“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要求盖章。公章采用单位CA章或单位公章。 |
| 3.3.2 |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 本项目响应时采用电子文件，无需提供纸质响应文件，无装订要求。 |
| 3.5 | 谈判保证金 | 无需缴纳谈判保证金 |
| 3.6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120天内 |
| 3.7 | 响应文件密封及标记要求 | 供应商如提交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应密封，封皮应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 |
| 3.8.1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按“竞争性谈判邀请函”规定 |
| 3.8.1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按“竞争性谈判邀请函”规定 |
| 4.3.1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 按“竞争性谈判邀请函”规定 |
| 5.8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直接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人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7天内向采购代理人支付，具体以成交金额（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收费标准×50%。对于未明确中标（成交）金额的采购项目和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项目，代理服务费均按5000元计收取**。**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 ：  户 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 号：7331610182600126385 |
| 10 | 其他 | （1）本采购文件共69页（含封面），请各供应商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供应商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 |
| 11 | 特别提醒 | （1）企业信用融资：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供应商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http://zfcg.czt.zj.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
| 特别提醒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2）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供应商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  （4）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  （5）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6）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2 | 特别提醒 |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请供应商尽早完成注册。  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供应商注册页面） |

## 一、采购说明

### 1.1 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等规定组织和实施。

### 1.2 本项目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采购是指谈判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谈判，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 1.3 定义

电子交易活动：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交易活动。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本文件中招标人与采购人意思相同。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和受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谈判、签订合同、实施的单位，按阶段不同，分别理解为潜在供应商、谈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成交供应商、乙方。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指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需求文件，本文件中采购文件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意思相同。

谈判响应文件：指供应商针对采购文件做出响应的文件，包括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成交后提供的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本文件中响应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意思相同。

谈判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谈判。

甲方（发包人）：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相同。

乙方（承包人）：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成交供应商相同。

分包供应商：是指与供应商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将承担部分合同内容的其他供应商。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的单位。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中医药大学。

### 1.4 联合体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的，联合体的主办单位和成员单位均应当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在响应文件中分别提供联合体的主办单位及成员单位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盖章的联合协议书。联合协议书应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协议书应当指定主办单位，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各成员方，具体负责参与项目谈判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联合协议书中应当载明由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中应列明联合体各成员方的各自承担的内容及对应报价。

响应文件盖章事宜，按联合协议书约定由主办单位盖章，也可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盖章。

联合体成交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联合体主办单位缴纳，也可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分摊缴纳。

联合协议书中仅约定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或成员单位中某一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联合协议书中仅约定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或成员单位中某一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责任的，视为联合协议书不成立，该联合体的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处理。

### 1.5 费用

无论采购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提供给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答疑会

1.10.1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供应商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2.3款规定对供应商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 1.11 分包

采购需求规定有允许分包内容或分包金额的，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对允许分包内容进行分包的，应当在谈判响应文件载明分包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采购需求中规定的分包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12 偏离

响应文件应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3 其他

1.13.1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响应文件与本采购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1.13.2▲**供应商对所参与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响应。**

1.13.3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13.4响应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5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3.6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置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3.7**供应商母公司（总机构）或者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作为供应商的资信文件。**

## 二、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组成

2.1.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2.1.2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2.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4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2.1.5 第五章 谈判评审办法

2.1.6 第六章 谈判须知

2.1.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8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2.1.9 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有）

### 2.2 采购文件的质疑

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2.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2.3 质疑期限为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在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文件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2.2.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2.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2.6 质疑书以直接送达或邮寄送达方式（份数为一式三份）或传真送达方式或以扫描件在线提交方式。

2.2.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2.2.8如联合体响应，质疑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2.9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见“采购文件附件”。

### 2.3 采购文件的澄清

2.3.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供应商需将书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或电子邮件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谈判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3.2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3.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补充文件对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2.3.4 澄清的内容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使之满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3.5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3.6 供应商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2.3.7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4 采购文件的修改

2.4.1 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采购文件。

2.4.2 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补充文件对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2.4.3 修改的内容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使之满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4.4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5 供应商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24小时内将书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或电子邮件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谈判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6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2.3款规定。

2.4.8 当采购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4.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谈判响应

### 3.1 响应文件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采购项目进行响应。

3.1.2 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谈判响应文件响应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谈判响应文件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3.2 响应文件构成

### 3.2.1 资格文件

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供应商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条件 |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
| **1.** | **基本资格要求：** | **/** |
| 1.1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证明材料1】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
| 2.1 |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证明材料2】 |
| 3. | **特定资格要求：** | / |
| 3.1 |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见证取样检测（通用）资质证书 | 资质证书【证明材料3】 |

### 3.2.2 商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法定代表人授权谈判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与无需提供此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响应文件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无需提供此书））

（4）偏离表；

（5）廉政承诺书；

（6）相关业绩；

（7）其他资信资料；

（8）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文件

（1）谈判响应函；

（2）报价一览表；

（3）报价明细组成表；

（4）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5）报价承诺函。

### 3.3 响应文件的编制

### 3.3.1 内容编制

（1）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3.2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辑相应内容进行关联定位、加密，形成谈判响应文件及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谈判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并提示。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2）关联定位规则：一个关联点关联一页或关联多页；多个关联点可以关联同一页。

（3）分别编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4）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对应明确说明，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5）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有澄清或修改，供应商应按澄清或修改内容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或者修改，补充和修改时如已传输提交了谈判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

（6）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建议选用“谷歌或火狐浏览器”。

（8）谈判响应文件可以线下完成盖章后传输提交政府采购云平台。

（9）生成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文件后缀名为【.jmbs】，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文件后缀名为【.bfbs】。

### 3.3.2 格式要求

（1）谈判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

（2）谈判响应文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要求盖章。

（3）谈判响应文件装订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为PDF。

（5）单个文件上传大小上限为300M。

### 3.4 报价

3.4.1 ▲**本次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按实结算，折扣率最高限价为60.00%，超过此限价的报价将作无效标处理。**

3.4.2 报价包括履行所有规定服务并提交服务成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服务及服务成果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4.4 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中填写报价，报价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有不一致，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中报价为准。

### 3.5 谈判保证金

3.5.1 本项目无需缴纳谈判保证金。

### 3.6 响应文件有效期

3.6.1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响应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谈判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3.6.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人提出的索赔。

### 3.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3.7.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及标记

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及标记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3.8 响应文件的提交

3.8.1 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1）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传输提交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提交的，视为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传输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提交

供应商可以提交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如提交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请按以下方式提交。

应当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并以邮寄或直接送达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姓名：毛松翁，联系电话：13588106919，地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楼1802室），使其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收到。封皮应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

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仅在在线解密异常处理时使用。谈判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3.8.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3.8.3 逾期传输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3.8.4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约束。

### 3.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3.9.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以后如必须补充、修改或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补充、修改或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谈判响应文件。

### 3.10 备选谈判响应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谈判响应方案，否则，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处理。【注：备选谈判响应方案不是指备份谈判响应文件】

### 3.11 不予受理的谈判响应文件

（1）逾期传输的或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

（2）未密封的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 四、谈判程序

### 4.1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组织机构将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组成。

### 4.2 谈判准备

4.2.1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启谈判响应文件，并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准时在线参加。

4.2.2供应商代表应在线参加谈判活动。

4.2.3谈判活动组织人员告知所有供应商谈判活动组织人员情况，已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应当回避的情形、开启最后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等，组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4.3 在线解密

4.3.1在线解密开始时间

至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谈判活动组织人员启动在线解密程序，供应商应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在线解密时间内对已提交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3.2解密异常处理

如在线解密失败，谈判活动组织人员将启动异常处理，上传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再次解密，如未提供备份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供应商放弃谈判响应。

4.3.3在线解密时间

在线解密时间为30分钟。

### 4.4 在线开启谈判响应文件

待所有供应商在线解密结束后，谈判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谈判响应文件。

### 4.5 组织谈判活动

4.5.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将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4.5.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5.3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承诺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加盖单位公章，上传政府采购云平台。

4.5.4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4.5.5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中通知供应商经评审无效的理由。

4.5.6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按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时间内分别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5.7待所有供应商报价上传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后，统一开启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同时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谈判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查核实，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公布结果。

4.5.8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5.9采购代理机构对相关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4.5.10谈判评审期间，供应商应随时随地答复谈判小组的提出的问题，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并按谈判小组要求及时形成谈判承诺。

### 4.6 谈判活动异议

供应商如对谈判活动有异议，应当在活动现场提出，谈判活动组织人员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五、评审及合同签订

### 5.1 评审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提交谈判承诺后，谈判小组商务技术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将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进行谈判和响应文件的评审，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五章 谈判评审办法”。本项目原则上采用电子评审方法。

5.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组织机构将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3 确定采购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5.4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 5.5 发出成交通知书

5.5.1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6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6.1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可以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6.2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5.6.3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在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过程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在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采购结果的质疑，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6.4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6.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6.6质疑书以直接送达或邮寄送达方式（份数为一式三份）或传真送达方式或以扫描件在线提交方式。

5.6.7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6.8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5.6.9如联合体响应，质疑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6.10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见“采购文件附件”。

### 5.7 签订合同

5.7.1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7.2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谈判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响应修改文件、谈判过程中有关承诺文件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7.3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上款所列文件确定的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7.4拒签合同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汇报。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5.8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成交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作为赔偿。

## 六、其他

6.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将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将重新采购。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

### 封面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谈判响应文件

（资格文件）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2025年 月 日

（说明：电子响应文件可不提供此封面）

### 一、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供应商必须认真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为不通过，对不通过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1：强制性资格条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条件 |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除承诺函、说明、声明外的其他证件提供复印件） |
| **1.** | **基本资格要求：** | **/** |
| 1.1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证明材料1】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无** |
| **3.** | **特定资格要求：** | / |
| 3.1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2）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见证取样检测（通用）资质证书。【证明材料2】 |

**说明：【证明材料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满足资格条件并分别提供资格审查材料予以证明】**

### 【证明材料1】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浙江中医药大学：**

我方 *（供应商全称）* 参与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特别说明：已完成信用修复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不包含在上述第3点所述情形内（属于重大违法记录情形的除外）。**

**说明：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供此声明函。**

### 【证明材料2】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特别说明：选择其中一种企业类型填写，不要全部写上，下同****）*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特别说明：选择其中一种企业类型填写，不要全部写上，下同****）*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询价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3）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的各方分别提供此声明函。不属于监狱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的各方分别提供此声明函。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此函。**

### 【证明材料3】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见证取样检测（通用）资质证书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见证取样检测（通用）资质证书

### 【证明材料4】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1、如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浙江中医药大学 ：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我方独立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2、如联合体响应，提供联合协议书，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封面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2025年 月 日

###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

法定地址：【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身份证号码：【 】

该同志系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谈判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谈判委托书

浙江中医药大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以【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 （身份证号 ）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的开标、谈判活动，签署开标、谈判活动中需由供应商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谈判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谈判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无需提供此委托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响应文件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响应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浙江中医药大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以【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 （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浙江中医药大学（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的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手机）：【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附后）。

说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响应文件时，无需提供此委托书。

### 四、偏离表

偏离表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2）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需填写【**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若供应商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另行采购。

（4）供应商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五、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浙江中医药大学 ：

我单位响应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项目采购要求并参加谈判。在这次谈判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谈判、成交资格，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六、其他资信资料

其他资信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主管部门 |  | 单位法人 | |  | 职务 |  |
| 地 址 |  | 传真 | |  | 单位性质 |  | 技术负责人 | |  | 职务 |  |
| 单位概况 |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 |  | |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 年营业收入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资产总额 | |  | | | |
| 资质情况 | |  | |  | |  | | | |
| 信用情况 | |  | |  | |  | | | |
| 荣誉情况 | |  | |  | |  | | | |
| 体系认证 | |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
| 在职员工总数 | | 共 人  其中： | |  | |  | |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 | | |

【说明】：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无需重复提供）附后。

（2）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以上内容，不得有虚假。没有内容可不填。

### 七、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编号 | 用户名称 | 合同内容描述 | 合同金额 | 签约及完成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3）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 八、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一）采购内容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文件要求 | | | 响应文件对应响应内容 | 是否满足  （是/否） |
| 序号 | 内容名称 | 具体要求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内容（要求点对点逐项列明） | | |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应说明具体响应内容。

（2）供应商不得提供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 （二）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 （三）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组人员名单

每个专职人员的情况应该明确表示，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组职务、姓名、性别、学历、专业、社保缴纳等情况。在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单位的在职职员。**提供相关人员劳动合同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其他资料。**

不限于表格形式，可采用其他形式表述。

（1）项目组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组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学历 | 专业 | 社保缴纳或劳动合同 | 备注  （人员能力及实施经验说明、其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身份证号 | | |  |
| 学历 |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项目负责人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 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业主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项目内容承接单位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名称 | 承担单位全称 |
|  |  |  |
|  |  |  |
|  |  |  |

说明：

（1）根据联合协议书内容填写此表。如供应商非联合体，仅填写供应商。

（2）如联合体响应，提供联合协议书，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

### 封面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谈判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2025年 月 日

### 一、谈判响应函格式

谈判响应函

浙江中医药大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并对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进行谈判响应。为此我方：

1.承诺在谈判须知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遵守本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承诺已经具备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谈判须知规定的全部谈判响应文件。

5.初次报价详见《初次报价一览表》。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谈判，并保证响应文件中所列举的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谈判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承诺不存在以下行为：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本谈判响应文件自谈判之日起120天内有效（如成交，顺延至合同结束）。

11.承诺，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如果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我单位接受采购人提出的索赔。

12. 承诺“投标函附件”内容，如有违反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料。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二、初次报价一览表及明细表格式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编号：CTZB-2025020084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1 | **折扣率报价 （若折扣率报价为55%，则结算单价为检测费参考基准价\*55%）** | % |
| 2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检测工期要符合工程进度要求 |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三、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你公司组织的 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的采购中若获成交，我单位保证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四、报价承诺函

报价承诺函

我方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对报价进行以下承诺：

如我方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最后报价且未明确说明退出谈判，我方承诺将初次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作为最后报价。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第八章 采购文件附件

## 【附件1】联合协议书

联合协议书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联合体名称为【联合体名称】，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的采购活动。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主办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采购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授权联合体主办单位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体分工如下：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如果成交，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体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4、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分别提交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5、如成交，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联合体主办单位缴纳。

联合体成员方（主办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5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单位）：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本协议格式供参考。

（2）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应提供此联合协议书。

## 【附件2】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浙江中医药大学 （采购人）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项目名称）CTZB-2025020084（项目编号） 浙江中医药大学新医科（中医）融创基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通用））服务 （标项名称）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解密响应文件及获知其他供应商信息进行如实声明并盖章，以扫描件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56624554@qq.com。

（2）此声明书不用编入响应文件中。

## 【附件3】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4】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电话：15121014815。

## 【附件5】询问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的名称：

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询问事项具体内容

询问事项1：

询问事项2：

……

四、与询问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